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适时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拟适时择机出售持有的杭州银行股票不超过 418.20 万股，出售价格不低于 11 元/股。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，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- 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实施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目前共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流通上市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600926，以下简称“杭州银行”）股票 418.20 万股，占杭州银行总股本的 0.0705%，公司的持有成本合计为人民币 174.20 万元，折每股成本约 0.4165 元。

2020 年 8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适时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适时择机出售杭州银行股票不超过 418.20 万股（含授权期内杭州银行因配股、送股、转股派生出的新增股份），出售价格不低于 11 元/股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 9 人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，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1、注册资本：513,020.0432 万元人民币
- 2、注册地址：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
- 3、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中外合资、上市)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陈震山
- 5、经营范围：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，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。

(二) 本次出售杭州银行股份的基本情况及授权

鉴于资本市场及个股价格走势具有不确定性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适时择机出售杭州银行股票不超过 418.20 万股（含授权期内杭州银行因配股、送股、转股派生出的新增股份），出售价格不低于 11 元/股。

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方式、交易时机、交易数量、交易价格、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，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授权总经理毕铃具体组织实施。

三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出售股票资产事项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加快资金周转速度，提高资产运营效率；同时有利于公司增加投资收益，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。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披露本次出售股票资产的相关进展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